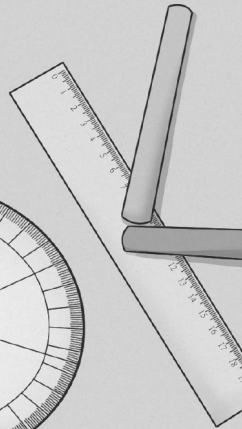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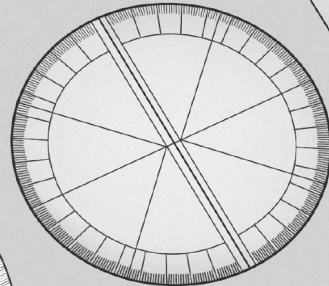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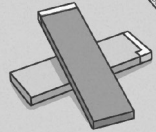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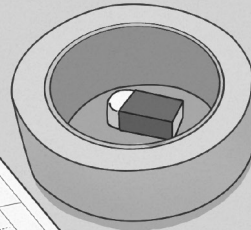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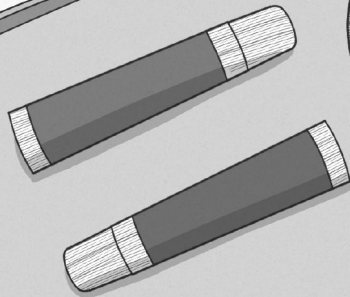


人生學概論

易



一位校長
辦學之源泉

100%

周易流傳已久，又沾上一些迷信色彩，語言文字以及思想觀念，都因古今之變、南北之異而產生許多隔閡，因此對現代讀者來說，讀周易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——吳宏一教授（註一）

古時有三易：連山易、歸藏易、周易。連山、歸藏二易已失傳，目前流傳下來的僅剩周易。周易的周，有的學者認為是朝代名稱，指周朝。有的學者認為周是指周普、周延；有的認為兼指上述兩義。周易有經、傳兩部分，經是指古經，包括六十四卦、卦形、卦符、卦辭、爻辭；傳是解說古經的文字，共七種十篇，又稱十翼。古經部分，字句向稱奧奇，難讀難懂，須有基礎的先備知識，方能瞭解經文的微言大義。

第一節

周易之易

周易真是千古奇書，幾千年來不少人在研究它。光是書名，從古至今就有很多學者在探討。周易的周，根據學者的研究，就提出了三種不同的主張。周易的易，學者認為更能彰顯周易一書的精神，對它進行更多的探究。

中國最早的一部字典說文解字，它說：「易，蜥易、蠃蜓、守宮也。象形。」易是一個象形字，上半部日像四腳蛇的頭，下半部勿像四腳蛇的身和腳。說文解字這樣的解釋，與易經的內容和意義是沒有任何關連，因此，此說無法採信。

漢代的魏伯陽，在他的周易參同契裏，把易字說成：「日月爲易。」易的上半部日象徵陽，下半部勿象徵陰，日月合起來的易字就象徵陰陽的變化。但勿字的字源與月字的字源不同，這種牽強附會的說法，往往不被認同。

已故的黃振華教授在殷代的甲骨文裏找到象形的易字，據他的解說：上半部尖頂代表初出的太陽或者是日落時的太陽，只露了一半；中間那條弧線象徵海的水平面或者是山的弧線；下面三斜線象徵太陽的光線。這個象形字代表日落、日出時的景象，也隱



涵由黑夜到光明，或是由光明到黑夜的變易。伏羲作易時，仰觀天象俯察地理而得出陰陽變化的道理，甲骨文的☰正指出晝夜的變換。易字的字源應是甲骨文中指示日出爲易或日落爲易的𠄎字。黃教授依甲骨文𠄎字的意義，將易的意義確定爲：日出爲易或日落爲易。（註二）

謝寶笙先生從易經上經中的文字，發現到不少有關於國家民族、戰爭結盟、朝代興衰、行師征邑等的史實內容，他把周文王與商紂的史實，周武王伐紂事件和易經本文相對應，證實了上經是周克殷的歷史描述，因此，他認爲易經的易字有革命的意思。（註三）

漢魏學者喜談象數，以爲陰陽爲立象之本，卦爻示象有特定的意義，立了條例來解釋易的名義。後代學者，仍不斷有人在探討易之名義。清代的毛奇齡，在撰寫仲氏易時，總括前人之說法，認爲易兼有變易、交易、反易、對易、移易等五種意義。

漢代易緯，乾鑿度，以爲易有三義：簡易、變易、不易。漢人鄭玄之易贊及易論說：「易一名而含三義。簡易一也，變易二也，不易三也。」上述易緯對易的意義之三種解釋，從漢以後直到今日，學易的人都能接受。

第二節

學易之先備知識

現今流傳下來的周易，內容包括古經與易傳兩大部分。古經分上、下經，上經從乾卦開始，結束於離卦，共三十個卦；下經起自咸卦，終止於未濟卦，共三十四個卦。易傳部分，包括彖上、彖下、象上、象下、繫辭上、繫辭下、文言、序卦、說卦、雜卦等十篇，又稱十翼。

古經部分，文字艱澀，卦象玄奧；易傳部分，文言文句式，紛繁的註釋，使周易成為一部難讀的古書。周易裏有一些特別的用字、用詞，十翼所闡釋古經的卦辭、爻辭之範疇與次序有所差異，這些都是讀者事先要瞭解的先備知識。有了這些重要的基礎認知，讀者方能輕鬆讀易而無任何障礙。以下先介紹讀古經部分的先備知識。

研讀周易古經的基本先備知識：

1.元：開創、開始。在乾卦解釋為原始、創始。

（註四）

2.亨：順暢通達、順利；利：適宜和諧、有益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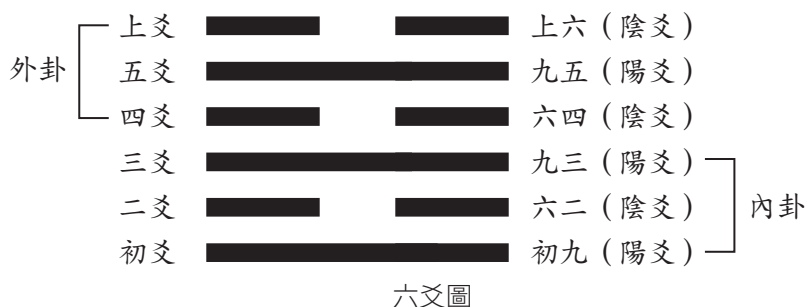
3.貞：端正而穩固、堅持不屈；吉：吉祥、好的事。

- 4.凶：凶禍、凶險、損失；悔：懊悔、憂慮、困厄。
- 5.吝：遺憾、麻煩、吝惜；陰：柔弱、女性、小人，以--表示；陽：剛健、男性、君子，以一表示。
- 6.厲：危險、危難；咎：過錯、怪罪。
- 7.時：時間；位：空間、環境、立場地位。（註五）
- 8.理：恆常的真理，不變的法則；數：宇宙萬象變化的實際應用與計量；象：形而下的現象或物象。
- 9.應：初、四爻，二、五爻，三、上爻等兩爻為一陰爻一陽爻，則稱相應。比：性質相同的兩爻，位置連在一起，一爻若有變動，另一爻連帶發生變化。如初爻與二爻相比，二爻與三爻等。
- 10.乘：指上位之爻對下一爻而言，如二乘初、三乘二等。承：指在下位之爻對上一爻而言，如初承二、二承三、三承四、四承五、五承上等。
- 11.經卦：指原來的三畫卦，也是通常所說的八卦。
- 12.重卦：指六畫卦，就是一般所說的六十四卦。

- 13.變卦：動爻產生變動後所新形成的卦。
- 14.錯卦：一個卦每個爻的陰陽都產生變化後形成的新卦。
- 15.卦體：卦有內外二體，在下面者為內卦，在上面者為外卦，兩兩相重而成卦，是謂卦體。下體小成，上體為大成。（註六）
- 16.當位：六爻中，初、三、五爻為陽位，二、四、上爻為陰位；陽爻居陽位，陰爻居陰位。
- 17.中位：六爻中的第二、五爻稱為中位；也是下卦、上卦中間的爻位。
- 18.中正：陰爻居第二爻位，陽爻居第五爻位，既當位又是中位，故稱中正。

其他卦爻排列組成方式，以圖示輔助說明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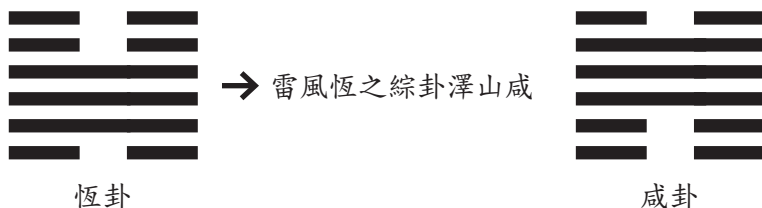
- 1.六爻圖：以一代表陽爻，以--代表陰爻，陽爻用九，陰爻用六，由下依序往上而排成，如圖示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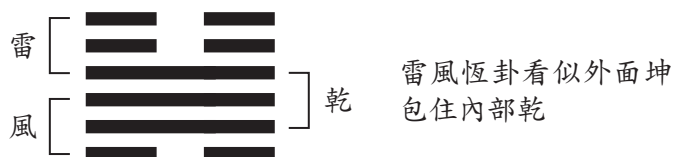
2.三才圖：指天道、地道、人道、天道重陰陽，
地道曰剛柔，人道講仁義，人立於天地之間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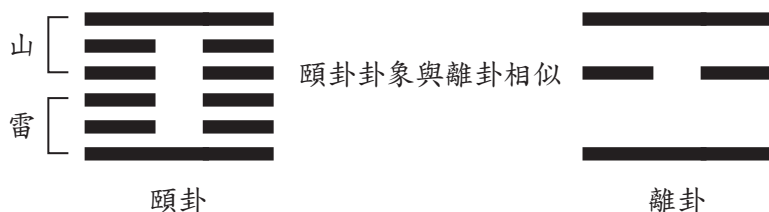
3.綜卦：一個六畫卦倒過來由上往下看，便形成了綜卦。



4.包卦：外面的卦包括內部的卦。



5.似卦：六爻卦與三爻卦的卦象相似。



6.互卦：二、三、四爻組成新的內卦，三、四、五爻組成新的外卦。

